证券代码:000058、200058 证券简称:深赛格、深赛格B 公告编号:2017-029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余谦	董事	工作原因	陈惠劼
李罗力	独立董事	工作原因	范值清
宋萍萍	独立董事	工作原因	范值清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235656249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深赛格、深赛格B	股票代码	000058、20005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彭爱云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群星广场A座三十一楼		
传真	0755-83975237		
电话	0755-83747939		
电子信箱	segcl@segcl.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2017年度，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实施完毕，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市场规模、份额及盈利能力，促进了原有传统业务的转型升级。此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方式购买赛格集团持有的赛格创业汇100%股权、赛格康乐55%股权、赛格物业发展100%股权、赛格地产79.02%股权（详见《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2017年1月1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核准批文，报告期内，公司已完成资产过户及向控股股东赛格集团发行450,857,239股股份的事项，新发行的股份已于2017年3月6日上市。

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完成后（以下简称"重组后"），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根本变化，包括电子专业市场及其配套项目的开发及经营、物业租赁服务及管理业务、商业（产业园）地产业务、小额贷款业务、经济型酒店业务、贸易及渠道业务等。公司经营模式为：以电子市场、商业（产业园）地产、创客业务和新能源业务为基础，结合多种商业模式互动发展，发挥资源的整体综合优势，从单一的商业平台运作介入到内容的制作与运营，打造包括创客生态、文化教育、智能科技、体育娱乐、虚拟体验、电子竞技、金融服务、产业园区建设与运营等在内的多种业态复合式的经营模式，构建赛格新型产业生态圈，同时，通过创新经营模式、投资并购等手段，向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平台转变，成为高端制造与服务的领航者。

公司主要所处行业发展现状

1.电子市场行业

在电子商务持续冲击的影响下，传统电子市场行业正着力对原有经营模式进行变革与创新，一是由提供单一的电子产品交易平台向综合文化、科技、智能、体育、金融等业态的复合型平台转变；二是经营电子专业市场的企业将由单一的租赁角色加快向整合线上线下各种资源的平台运营商和服务商转变；三是借助现有电子专业市场业务资源平台，支持创新业务发展，发展全产业链布局。

2. 商业（产业园）地产行业

近年来，在经济政策刺激、社零高速增长、传统百货转型的背景下，我国商业地产持续快速发展。目前，我国房地产市场进入新常态，政府心态逐渐理性，更加注重市场的调节、调控作用。随着市场机制及投资者心态的不断成熟，商业地产也将会进入理性及稳定发展的阶段。

3.创客行业

深圳依托电子元器件产业优势，已经初步形成了前海、市民中心和华强北三个创客聚集地，具有包涵创客空间、创业投资、众筹平台、孵化器、电子供应链等在内的全创客产业链。创客生态圈的构建是华强北地区经济转型升级的重要趋势，目前，创客产业进入优胜劣汰阶段，股权投资趋于理性。

（二）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经过在电子市场行业近30年的辛勤耕耘，公司作为中国电子专业市场经营模式的创办者，在行业内居领先地位，公司以直营、联营及委托经营的方式在全国已开办二十余家电子专业市场，形成了覆盖了珠三角、长三角、辐射全国的连锁专业电子市场体系，在国内外拥有较高的品牌影响力。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人民币元

	2017年	2016年 调整前	2016年 调整后	本年比上年增减 调整后	2015年 调整前	2015年 调整后
营业收入	1,981,307,558.23	672,384,276.47	1,371,044,982.11	44.51%	741,533,676.93	1,812,676,979.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9,553,261.10	107,560,213.41	246,062,783.31	-10.77%	74,242,090.49	176,302,276.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8,677,556.32	29,705,359.63	22,248,698.59	568.25%	84,931,560.68	67,551,197.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7,386,549.21	-120,030,057.68	443,535,540.78	14.40%	-12,453,523.82	-204,641,269.5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77	0.1371	0.1991	-10.76%	0.0946	0.14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77	0.1371	0.1991	-10.76%	0.0946	0.14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96%	7.11%	11.15%	0.81%	5.19%	8.24%
	2017年末	2016年末 调整前	2016年末 调整后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调整后	2015年末 调整前	2015年末 调整后
总资产	6,992,590,420.75	2,548,276,265.32	6,923,273,093.64	1.00%	2,614,660,524.37	5,980,165,401.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17,228,370.15	1,548,200,647.55	2,412,301,070.04	-20.52%	1,475,126,229.16	2,129,168,599.26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17,456,442.86	274,890,183.36	264,775,121.17	1,124,185,810.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609,057.25	18,399,728.17	19,184,279.34	150,360,196.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418,650.93	360,232.34	19,569,428.60	98,329,244.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32,089.23	48,893,189.51	187,037,443.86	191,078,789.9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1,48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9,90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或冻结情况 数量
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6.70%	237,359,666	12,411,854		
刘国成	境内自然人	0.55%	6,891,302	6,891,302		
张椒	境内自然人	0.33%	4,046,989	4,046,989		
刘国洪	境内自然人	0.25%	3,069,939	3,069,939		
龚茜华	境外自然人	0.24%	2,940,000	2,940,0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8%	2,271,900	2,271,900		
边学平	境内自然人	0.17%	2,184,100	2,184,100		
上海巨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6%	1,974,641	1,974,641		
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12%	1,500,000	1,500,000		
曾颖	境内自然人	0.10%	1,300,000	1,3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赛格集团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不详。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前10名股东中，张椒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份0股，通过融资融券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4,046,989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4,046,989股。边学平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份0股，通过融资融券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184,1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184,100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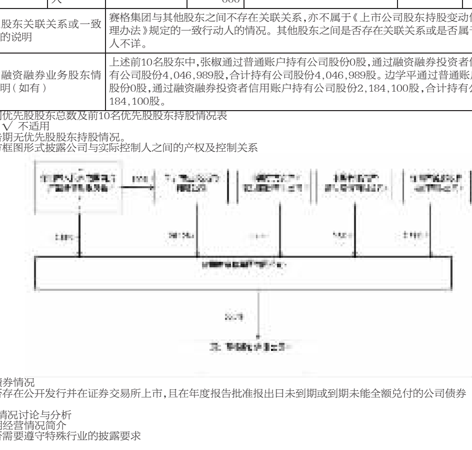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7年度，公司顺利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工作。重组后，随着华强北区域核心物业等经营性资产的注入，扩大了公司电子市场业务规模，为公司未来的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同时，商业地产及物业资产的注入，与公司现有业务产生协同效应，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公司通过深耕用户价值、整合各类资源、拓展产业链条，在提升电子市场服务质量的同时，打造复合式的经营模式，大力推动传统电子市场业务的转型升级，不断提高公司的经营能力，同时公司积极探索新能源、电竞、创客等创新项目，向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平台转变。商业地产业务以"地产+文化+体育+金融+科技"的多元化发展战略为方向，通过文化地产和体育地产的融合发展，丰富内容体验经营业态，扩大发展规模，促进行业地位的不断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营业总收入203,044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9.11%，实现利润总额42,82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72%，收入和利润增长的主要原因是：1.赛格地产房地产销售收入增长；2.公司物业租赁及管理业务在集中华强北核心物业资源后，经营稳中有进，收入同比增长。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5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实施。

《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合终止经营》准则规范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35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深圳市赛格宝华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	66.58	66.58
深圳橙果商务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	66.58	66.58
深圳市赛格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	100	100
长沙赛格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	46	51
深圳市赛格电子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	70	70
西安赛格电子市场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	65	65
深圳市赛格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	62	62
深圳赛格南京电子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	100	100
西安海荣赛格电子市场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	51	51
吴江赛格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	51	51
佛山市顺德赛格电子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	100	100
南宁赛格电子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	100	100
南通赛格时代广场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	100	100
烟台赛格时代广场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	90	90
南通赛格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	100	100
苏州赛格数码广场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	100	100
西安沣东新城赛格时代广场置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	100	100
苏州赛格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	100	100
深圳赛格龙焱新能源应用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	50	50
深圳赛格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	100	100
深圳赛格龙焱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	50	50
深汕特别合作区赛格龙焱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	100	100
深圳市赛格联众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	55	55
深圳赛格众通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	49	49
深圳市赛格创业汇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	100	100
深圳市赛格康乐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	55	55
深圳市赛格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	100	100
深圳市赛格地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	79.02	79.02
惠州市群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	88	88
深圳市赛格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	45	45
深圳市赛格新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	72.05	72.05
深圳市赛格新城市商业运营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	100	100
北京赛格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	50	50
西安赛格康鸿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	55	55
深圳市弘格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	100	100

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原因、以及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说明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一）在子公司中权益"。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14户，减少2户，其中：

1.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深汕特别合作区赛格龙焱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深圳市赛格联众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深圳赛格众通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深圳市赛格创业汇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市赛格康乐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市赛格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市赛格地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惠州市群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市赛格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市赛格新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市赛格新城市商业运营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赛格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西安赛格康鸿置业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市弘格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丧失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苏州赛格电子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移交管理权
无锡赛格电子市场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证券代码:000058、200058 证券简称:深赛格、深赛格B 公告编号:2018-024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8年4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18年4月9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6人。其中董事余谦因事未能出席，委托董事陈惠劼出席会议并代为表决；独立董事李罗力因事未能出席，委托独立董事范值清出席会议并代为表决；独立董事宋萍萍因事未能出席，委托独立董事范值清出席会议并代为表决。监事张宇杰、茹桂琴、张海帆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陈惠劼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逐项审议、举手表决，审议并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登载的《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并通过了《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登载的《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一）2018年度预算编制的前提假设条件：

1.预算年度国内经济平稳增长；

2.国家会计核算制度、财税、金融政策没有发生重大改变；

3.公司经营战略、主营业务在公司十三五规划的框架内，无重大变化；

4.公司按减持华控赛格股票3%预计投资收益，未考虑对华控赛格核算方法改变而增加投资收益及其他资本市场运作的情况；

5.所有预算编制企业在预算年度均处于持续经营的状态，且没有公司进行股权转让的情况；

6.没有其他不可抗力的因素出现。

（二）公司2018年主要财务预算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预算
一、资产总额	592,175.02
二、负债总额	308,968.84
三、营业收入	327,616.57
四、所有者权益	283,206.18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15,356.10
五、管理费用	18,645.22

1. 2018年度合并管理费用预算为18,645.22万元，其中包含合并薪酬总额10,296.81万元（含董事、监事薪酬）。

2. 2018年合并资本性支出预算为92,019万元，具体预算如下：商业地产项目投资43,924万元，红土赛格基金9,000万元，赛格新兴产业并购投资基金4,800万元，赛格龙焱新能源公司15,198万元，新投资项目11,597万元，其他非经营性资本支出7,500万元。

3. 上述公司2018年财务预算指标不涉及公司营业收入及盈利预测。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计提和核销2017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制度〉的通知》和《关于印发贯彻实施〈企业会计制度〉有关政策衔接问题的规定的通知》的有关规定及公司制订的《关于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暂行规定》，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公司累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为120,102,721.28元，其中2017年度计提22,444,377.06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计提坏账准备70,288,404.45元，比年初增加计提坏账准备12,596,107.12 元。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3,005,611.94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409,504.82元。

二、计提贷款及垫款损失准备16,346,289.04元，比年初增加9,438,765.12元，为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深圳市赛格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随着发放贷款及垫款余额增加而相应增加计提的减值准备。

三、计提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15,000.00元，与上年相同，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市赛格宝华企业发展有限公司对持有的鞍山一百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在以前年度计提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本年度按新会计准则要求重分类到本项目。

四、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33,453,027.79元，与上年相同，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市赛格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计提的下属房地产企业投资损失。

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符合《会计准则》和《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各项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规定》，计提的依据和理由充分，因此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是合理的。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17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依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制度〉的通知》和《关于印发贯彻实施〈企业会计制度〉有关政策衔接问题的规定的通知》的有关规定及公司制订的《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规定》进行的，该项减值准备的计提是为了保证公司规范运作，坚持稳健的会计原则，规避财务风险，能公允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财务负责人认为：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依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制度〉的通知》、《关于印发贯彻实施〈企业会计制度〉有关政策衔接问题的规定的通知》，中国人民银行下发的《银行贷款损失准备计提指引》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制订的《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规定》进行的，计提的依据和理由充分，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母公司利润和合并利润存在较大差异。按照《公司法》，利润分配以母公司为主体进行分配。因此，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依据母公司的可供分配利润进行分配。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进行的审计，2017年度母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69,074,330.91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人民币146,342,426.58元，本次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人民币315,416,757.49元。根据公司章程及《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5年-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要求，公司2017年度利润拟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已按当年度实现的净利润的10%计提了法定盈余公积金16,907,433.09元。

现公司拟以股本1,235,656,249股为基准，每10股派送现金红利0.55元向全体股东进行利润分配。

本年度公司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并通过了《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2017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的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及2018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并通过了《审计委员会关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7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登载的《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在获得公司独立董事事先认可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议案》（详见同日刊登的《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8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公告》）

鉴于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在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任职的关联董事张良、张光柳、徐腊平、余谦回避表决，由其他五名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了本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全面风险管理工作总结及2018年度全面风险管理工作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内控自我评价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登载的《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请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为本公司2018年度法律顾问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定公司2018年度信息披露媒体的议案》。

公司继续选定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香港商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本公司2018年度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18年-2020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司未来三年（2018年-2020年）股东回报规划》）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七届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鉴于公司原董事长王宝先生、原董事郑丹女士因工作变动均辞去本公司董事、发展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公司《公司章程》及《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现任董事长陈惠劼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的召集人，提名现任董事张良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委员，调整后的第七届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成员构成如下：

召集人：陈惠劼董事长

成员：徐腊平董事、余谦董事、张良董事、刘志军董事、李罗力独立董事、宋萍萍独立董事及范值清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九）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鉴于公司原董事长王宝先生因工作变动辞去本公司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公司《公司章程》及《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现任董事长陈惠劼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成员。

调整后的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构成如下：

召集人：宋萍萍独立董事

成员：陈惠劼董事长、张光柳董事、李罗力独立董事及范值清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减持公司持有的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减持公司持有的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人民币贷款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本公司经与深圳市各家银行友好协商拟向以下银行申请办理人民币贷款综合授信额度：

1、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为公司提供抵押授信额度人民币5亿元，和信用授信额度人民币5亿元，用于补充公司经营性流动资金，授信额度用于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支付公司本部及下属公司的采购款、研发费用、广告费，专业市场运营费、员工工资及奖金、缴纳税款、水电费等日常经营周转。（具体业务信贷业务品种、期限、利率、融资担保条件以本公司与农业银行签订的合同约定为准）

2、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为公司提供信用授信额度人民币5亿元，用于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授信额度用于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支付公司本部及下属公司的采购款、研发费用、广告费、专业市场运营费、员工工资及奖金、缴纳税款、水电费等日常经营周转。（具体业务信贷业务品种、期限、利率、融资担保条件以本公司与建设银行签订的合同约定为准）

3、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为公司提供信用授信额度人民币3亿元，用于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授信额度用于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支付公司本部及下属公司的采购款、研发费用、广告费、专业市场运营费、员工工资及奖金、缴纳税款、水电费等日常经营周转。（具体业务信贷业务品种、期限、利率、融资担保条件以本公司与工商银行签订的合同约定为准）

4、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为公司提供信用授信额度 人民币3亿元，用于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授信额度用于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支付公司本部及下属公司的采购款、研发费用、广告费，专业市场运营费、员工工资及奖金、缴纳税款、水电费等日常经营周转。（具体业务信贷业务品种、期限、利率、融资担保条件以本公司与浦发银行签订的合同约定为准）

5、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为公司提供信用授信额度 人民币2亿元，用于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授信额度用于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支付公司本部及下属公司的采购款、研发费用、广告费，专业市场运营费、员工工资及奖金、缴纳税款、水电费等日常经营周转。（具体业务信贷业务品种、期限、利率、融资担保条件以本公司与中信银行签订的合同约定为准）

6、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以下简称"宁波银行"）为公司提供信用授信额度人民币2亿元，用于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授信额度用于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支付公司本部及下属公司的采购款、研发费用、广告费，专业市场运营费、员工工资及奖金、缴纳税款、水电费等日常经营周转。（具体业务信贷业务品种、期限、利率、融资担保条件以本公司与宁波银行签订的合同约定为准）

7、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以下简称"平安银行"）为公司提供信用授信额度人民币2亿元，用于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授信额度用于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支付公司本部及下属公司的采购款、研发费用、广告费，专业市场运营费、员工工资及奖金、缴纳税款、水电费等日常经营周转。（具体业务信贷业务品种、期限、利率、融资担保条件以本公司与平安银行签订的合同约定为准）

8、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为公司提供信用授信额度人民币2亿元，用于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授信额度用于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支付公司本部及下属公司的采购款、研发费用、广告费，专业市场运营费、员工工资及奖金、缴纳税款、水电费等日常经营周转。（具体业务信贷业务品种、期限、利率、融资担保条件以本公司与招商银行签订的合同约定为准）

9、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为公司提供信用授信额度人民币3亿元，用于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授信额度用于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支付公司本部及下属公司的采购款、研发费用、广告费，专业市场运营费、员工工资及奖金、缴纳税款、水电费等日常经营周转。（具体业务信贷业务品种、期限、利率、融资担保条件以本公司与兴业银行签订的合同约定为准）

此次，9家银行共计提供给公司授信额度人民币32亿元。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为精准扶贫项目捐款的议案》

为积极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拟向精准扶贫项目提供共计340万元人民币的资金与资源，实施扶贫工作的资金来源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自有资金，对公司当期及未来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按照中央和省委、市委关于在深化国企改革中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的有关要求，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根据《公司法》、《中国共产党章程》、《深圳市属国有企业章程增加党建内容修订指引》，公司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改，具体如下：

修改前条款	修改后条款
第一条 为维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	第一条 为维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中国共产党章程》（以下简称《党章》）和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
	增加一条，作为第十条，设置在"总则"章节 第十条 根据《公司法》、《党章》和其他有关规定，公司设立中国共产党的组织，建立党的工作机构，配备党务工作人员，开展党的活动。党组织机构设置、人员编制纳入公司管理机构和编制，党组织工作经费纳入公司预算，从公司管理费中列支。
第八十一条（二）持有或合并持有公司发行在外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董事候选人或由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候选人，但提名的人数必须符合章程的规定，并且不得多于拟选人数。	第八十二条（二）持有或合并持有公司发行在外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三以上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董事候选人或由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候选人，但提名的人数必须符合章程的规定，并且不得多于拟选人数。
	增加一条，作为第一百〇八条（十七），设置在"董事会"章节 第一百〇八条（十七） 董事会决定公司重大问题时，应事先听取公司党组织的意见。党委会形成的纪要应作为议案材料之一。
	增加一章，作为第六章，包括一百四十四条至一百四十九条，共六条 第六章 党委 第一百四十四条 根据《党章》规定，设立公司党委和公司纪委。公司党委和公司纪委的书记、副书记、委员的职数按上级党委批复设置，并按照《党章》等有关规定选举或任命产生。 第一百四十五条 公司设立党委工作部门和纪委工作部门，同时设立工会、团委等群众性组织。 第一百四十六条 党委发挥政治核心作用，承担从严管党治党责任，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主要行使以下职权： （一）保证监督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重大部署在本企业的贯彻执行； （二）研究企业重大问题，支持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依法行使职权，促进企业提高效益、增强竞争实力、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三）落实党管干部和党管人才原则，建立完善适应现代企业制度要求和市场需要的选人用人机制，建设高素质经营者队伍和人才队伍； （四）研究布置公司党群工作，加强党组织的自身建设、党员和党支部书记队伍建设，领导思想政治工作、精神文明建设和工会、共青团等群众组织； （五）全心全意依靠职工群众，支持职工代表大会开展工作； （六）研究其它应由公司党委决定的事项。 第一百四十七条 对董事会、经理层拟决策的重大问题，公司党委在议案正式提交董事会或总经理办公会前，召开党委会进行讨论研究，提出意见和建议，并与董事会、经理层充分沟通后，在会上充分表达。必要时可形成党委会议纪要，送达董事会、经理层成员。 第一百四十八条 党委制定专门议事规则以及相关配套工作制度，确保决策科学，运作高效。 第一百四十九条 纪委落实党风廉政建设监督责任，履行党的纪律审查和纪律监督职责，主要行使以下职权：： （一）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 （二）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 （三）协助党委加强党风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研究、部署纪检监察工作； （四）经常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 （五）对党员领导干部行使权力进行监督； （六）检查和处理公司所属各党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案件； （七）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 （八）保障党员权利； （九）其他应由纪委承担的职能。

除上述修订，《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不变，增加新条款后的条款序号相应顺延。

以上《公司章程》修订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实施。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组织结构调整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对目前的组织结构进行调整。公司将设立"9+N"的组织架构，其中"9"代表党群工作部（纪检监察室）、董事会办公室、投资发展部、资产管理部、财务管理部、办公室、人力资源部、审计管理部以及风险控制部；"N"代表根据公司后期业务发展需要，所成立的各个项目工作小组。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2017年度履职情况的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独立董事2017年度履职情况的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第二十三次（2017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香港商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登载的《关于召开公司第二十三次（2017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2017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减值测试情况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香港商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登载的《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2017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减值测试情况的说明》）

上述议案中的第（二）（四）（五）（七）（十一）（十七）（二十）（二十一）（二十三） 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第二十三次（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此外，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17年度述职报告》，述职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独立董事将在公司第二十三次（2017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二）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0058、200058 证券简称:深赛格、深赛格B 公告编号:2018-025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8年4月20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18年4月9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监事4人。监事刘福松因事未能出席，委托监事张宇杰代为出席会议并表决。

监事会主席张宇杰先生主持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举手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 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登载的《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计提和核销2017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7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各项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规定》，计提的依据和理由充分，上述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是合理的。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国家现行会计政策、《公司章程》以及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的有关规定，有利于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 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监事会已经审阅了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监事会对上述报告无异议，并发表如下意见：公司现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 2017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2017年，公司未有违反财政部、证监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公司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

综上所述，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真实、准确，客观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 公司2017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2. 公司2017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17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 在提出本意见之前，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议案》，并发表意见如下：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系因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以及为解决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同业竞争问题而发生，并根据市场化原则运作，关联交易严格按照国家的法律法规，以公允的市场价格，按照公平合理的原则确定。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表决程序符合议事程序，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2017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减值测试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二）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0058、200058 证券简称:深赛格、深赛格B 公告编号:2018-036

关于召开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十三次（2017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第二十三次（2017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三）本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第二十三次（2017年度）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召开时间：现场会议时间 2018年5月15日（星期二）下午14:30分

网络投票时间：2018年5月14日（星期一）-2018年5月15日（星期二）。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5月15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5月14日15:00 至 2018年5月15日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召开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六）股权登记日：2018年5月7日（星期一）

B股股东应在2018年5月2日（即B股股东能参会的最后交易日）或更早买入公司股票方可参会。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八）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群星广场A座31楼公司大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事项

1. 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关于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6. 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7. 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18年-2020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8. 关于拟减持公司持有的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议案

9.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人民币贷款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0.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二）汇报事项

独立董事2017年度述职报告

说明：

1.上述议案 1至议案 9为普通决议议案，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议案10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上述议案详见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及《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度述职报告》、《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报告摘要》、《公司未来三年（2018年-2020年）股东回报规划》。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关于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
6.00	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
7.00	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18年-2020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8.00	关于拟减持公司持有的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人民币贷款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四、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凡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

1.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18年5月14日（星期一 ）9:00-17:00；2018年5月15日（星期二）9:00-14:30

（三）登记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群星广场A座31楼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后）、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五）会议联系方式：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张丹艳、石广胤

电话：0755-83263632、83747759

传真：0755-83975237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群星广场A座31楼

邮政编码：518028

（六）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及相关公告。

2.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及相关公告。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 （A/B股）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24日

附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60058"，投票简称："赛格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会议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年5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5月14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8年5月15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2：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 （A/B股）

兹委托______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于深圳市华强北路群星广场A座31楼公司大会议室召开的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十三次（2017年度）股东大会。

1. 委托人姓名：

2. 委托人股东账号：

3.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4. 委托人持股数：

5. 股东代理人姓名：

6. 股东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7. 股东代理人是否具有表决权：是 / 否

8. 分别对每一审议事项投赞成、反对或弃权票的指示：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 同意	表决意见 反对	表决意见 弃权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关于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			
6.00	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			
7.00	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18年-2020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8.00	关于拟减持公司持有的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人民币贷款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9. 股东代理人对可能纳入股东大会议程的临时提案是否有表决权：是 / 否

10. 如果对可能纳入股东大会议程的临时提案有表决权，应行使何种表决权的具体指示：

（1）对关于____________________的提案投赞成票；

（2）对关于____________________的提案投反对票；

（3）对关于____________________的提案投弃权票。

11. 如果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股东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是 / 否

委托人签名（盖章）(法人股东应加盖单位印章)：

委托书有效期：

委托日期：2018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058、200058 证券简称:深赛格、深赛格B 公告编号:2018-034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8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事项概述

鉴于：

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格集团"）占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的股权比例为56.70%，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公司与大股东赛格集团及其子公司所涉及的经常性关联交易事项主要为：

1. 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赛格物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格物业"）收取公司控股股东赛格集团物业管理费、专项维修费用总计不超过50万元，向赛格集团收取服务人员工资总计不超过20万元；向深圳赛格高技术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格高技术"）收取水电费、物业管理费总计不超过80万元。

2.公司控股的深圳市赛格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格地产"）根据经营的需要，租用赛格集团所拥有的位于深圳市华强北路赛格科技园的部分物业，预计向赛格集团支付租金200万元；收取赛格集团控股的深圳市赛格育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格育仁"）水电费物业管理费30万元。

3.公司控股的深圳市赛格创业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格创业汇"）因经营业务的需要，同时作为解决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同业竞争的有效措施，租赁赛格集团所拥有的61处无证房产，预计全年向赛格集团公司支付租金约800万元；支付赛格集团代申报房产税、土地使用税金450万元；赛格育仁租用赛格创业汇所拥有的赛格科技园4栋11楼物业用于开办深圳赛格人才培训中心，赛格创业汇收取租金预计240万元；赛格集团租用赛格创业汇所拥有的赛格广场61、62楼物业，赛格创业汇收取租金预计180万元。

4.赛格高技术为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提供工作餐饮服务，预计全年金额为120万元。

以上1、2、3、4项合计预计金额控制在2,170万元之内。

经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先认可，独立董事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在关联董事张良、张光柳、徐腊平、余谦回避表决的情况下，经2018年4月20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研究，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上述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内容如下：

1. 董事会同意在2,170万元限额内，按照市场价格与赛格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进行上述物业租赁、委托经营管理方面的经常性关联交易。

2. 董事会批准以上经常性关联交易及授权公司经营层具体实施以上经常性关联交易，期限为一年，自董事会做出批准之日起计算。批准期限届满，由董事会对以上经常性关联交易重新做出核定。

因赛格集团系本公司控股股东，赛格高技术、赛格育仁系赛格集团控股子公司，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与上述公司之间的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

上述关联交易在董事会的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及相关代收代付水电费和专项维修基金	市场价格	50.00	11.63
	深圳赛格高技术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及相关代收代付水电费和专项维修基金	市场价格	80.00	18.23
	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	租用赛格创业汇所拥有的赛格广场61、62楼物业	市场价格	180.00	—
	深圳市赛格育仁科技有限公司	租用赛格创业汇所拥有的赛格科技园4栋11楼物业	市场价格	240.00	51.45
	深圳市赛格育仁科技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水电费收入		30.00	5.58
	小计			580.00	86.89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	赛格集团每月支付的服务人员工资	市场价格	20.00	3.90
	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	承租赛格集团所拥有的61处房产无证房产	市场价格	800.00	195.93
	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	科技园48套房产租赁费	市场价格	200.00	47.55
	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	支付赛格集团代申报房产税土地税	市场价格	450.00	---
	深圳市赛格高技术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工作餐服务	市场价格	120.00	30.00
	小计			1,590	277.38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及相关代收代付水电费和专项维修基金	市场价格	50	11.63
	深圳赛格高技术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及相关代收代付水电费和专项维修基金	市场价格	80	18.23
	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	租用赛格创业汇所拥有的赛格广场61、62楼物业	市场价格	180	—
	深圳市赛格育仁科技有限公司	租用赛格创业汇所拥有的赛格科技园4栋11楼物业	市场价格	240	51.45
	深圳市赛格育仁科技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水电费收入		30	5.58
	小计			580	86.89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	赛格集团每月支付的服务人员工资	市场价格	20	3.9
	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	承租赛格集团所拥有的61处房产无证房产	市场价格	800	195.93
	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	科技园48套房产租赁费	市场价格	200	47.55
	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	支付赛格集团代申报房产税土地税	市场价格	450	---
	深圳市赛格高技术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工作餐服务	市场价格	120	30
	小计			1,590	277.38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序号	关联方名称	注册地址	法人代表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1	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2号赛格广场61-62楼	王宝	人民币153135.5万	电子产品，家用电器，玩具，电子电信设备及器材，仪器仪表、汽摩配件、电脑及配件、办公自动化设备及用品、电子化工项目的生产研究（生产场地另办执照）；承接各种电子系统工程项目；开办电子通信类专业市场；人才培训；房地产开发（在合法取得土地使用权的地块上从事开发）；房地产经纪；货运代理；物流仓储；深圳市赛格广场高层观光及配套餐饮、商场、展览业务；网络和信息工程的技术开发及维护；经营进出口业务；赛格注册商标有偿使用许可；投资咨询；投资管理；代理记账；企业登记代理。	赛格集团持有本公司56.7%的股权，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2	深圳市赛格高技术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福强路益田花园D区综合楼三层	汪小平	人民币30000万元	投资兴办各类实业；从事电子信息类产品开发、经营业务；从事网上国内贸易、进出口贸易；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房屋租赁服务，在合法取得使用权的土地上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报关代理。从事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	本公司控股股东赛格集团控制的公司。
3	深圳市赛格育仁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华强北路赛格科技园4栋（西）11楼	汪小平	人民币200万元	网络教育产品的技术开发。教育培训；开展自费留学及移民中介服务	本公司控股股东赛格集团控制的公司。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企业依法存续且生产、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良好，能按时足额支付租金及各项费用，向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支付的款项形成坏帐的可能性较小，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赛格物业向赛格集团及赛格高技术收取代收代付水电费、物业管理费、服务人员工资的关联交易

1.赛格集团、赛格高技术公司将赛格广场、益田花园等物业委托本公司控股的赛格物业进行管理并签署了物业管理合同。

2.在委托经营管理期间由赛格集团派出的管理代表对赛格广场物业进行经营管理，由赛格集团支付相关服务人员工资。

3.根据赛格物业的相关规定，并充分考虑委托市场的成熟程度等因素，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向赛格集团收取每年度代收代付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共计不超过人民币50万元，服务人员工资不超过人民币20万元；向赛格高技术收取每年度代收代付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共计不超过人民币80万元。

4. 协议签署情况：截至目前，本公司控股的赛格物业与赛格集团、赛格高技术的物业管理合同已到期，续约工作正在进行中。

（二）赛格地产向赛格集团租赁赛格科技园部分物业的关联交易

1.租用的标的情况：赛格集团所拥有的位于深圳市华强北路赛格科技园的部分物业。

2.租用用途：作为公司控股的赛格地产开展经营业务用地。

3.定价依据：按市场公允价格执行，预计不超过人民币200万元。

4.协议签署情况：已签署物业租赁合同，租赁期限1年。

（三）赛格创业汇向赛格集团租赁其拥有的61处无证房产的关联交易

1.租用的标的情况：赛格集团所拥有的如赛格康乐大厦1楼、赛格工业大厦8楼等61处无证房产，租赁面积为9672.12平方米。

2.租用用途：作为赛格创业汇办公用地。

3.定价依据：按市场公允价格执行，60元/平米/月，全年不超过人民币800万元。

4.协议签署情况：准备签署物业租赁合同，租赁期限1年。

（四）赛格集团向赛格创业汇租赁赛格广场61、62楼物业

1.租用的标的情况：赛格创业汇所拥有的位于深圳市华强北路赛格广场61、62楼的部分物业；

2.租用用途：作为赛格集团办公用场地（赛格广场61、62楼）；

3.定价依据：按市场公允价格执行，赛格广场61、62楼物业租金预计不超过人民币180万元；

4.协议签署情况：已签署物业租赁合同，租赁期限1年。

（五）赛格育仁赛格创业汇租赁赛格科技园4栋11楼的关联交易

1.租用的标的情况：赛格创业汇所拥有的位于深圳市华强北赛格科技园4栋11楼的物业。

2.租用用途：作为开办深圳赛格人才培训中心办公用场地（赛格科技园4栋11楼）。

3.定价依据：按市场公允价格执行，赛格科技园11楼物业租金预计不超过人民币240万元。

4.协议签署情况：已签署物业租赁合同，租赁期限1年。

(六)依据国家规定价格，赛格创业汇支付赛格集团代申报房产税每年约400万元、土地使用税金每年约50万元。

(七)赛格高技术为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提供工作餐饮服务，均为市场价格，结算方式为银行转账，预计全年金额为120万元。

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以上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系因公司日常经营活动而发生以及为解决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同业竞争问题而发生，并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以上交易不会影响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影响公司经营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范值清、李罗力、宋萍萍对上述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本次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系因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以及为解决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同业竞争问题而发生，本次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定价原则合理、公允，符合公司的长远利益和发展战略，不影响公司经营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表决程序合规。

七、备查文件

（一）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二）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2018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事先认可意见以及独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0058、200058 证券简称:深赛格、深赛格B 公告编号:2018-035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减持公司持有的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 截至本公告日，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深赛格"） 尚持有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华控赛格"，股票代码：000068）股票171,211,746股，占华控赛格总股本的17.01%。

2. 本次减持将对公司利润产生积极影响，但最终投资收益的具体金额及相关财务数据受实施时的市场环境影响，目前尚无法测算；

3.本次行为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会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4.本次减持事宜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一、事项概述

为更好地发挥公司存量资产效益，改善公司资产及业务结构，公司拟减持本公司所持有的华控赛格股票。公司将在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遵照相关法律规定，根据证券市场情况择机以集中竞价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出售不超过30,200,142股华控赛格股票（占华控赛格总股本比例不超过3%），并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授权公司经营层指派专人负责具体操作事宜。

二、具体股份减持计划

项目	具体内容
减持人名称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减持目的	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
持股数量及比例	171,211,746股 占华控赛格总股本比例17.01%
减持方式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集中竞价方式和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
减持时间	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
减持数量及比例	减持数量不超过30,200,142股（占华控赛格总股本比例不超过3%）。根据《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6]1号）的要求，公司在三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华控赛格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一，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的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华控赛格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
减持价格	根据减持时二级市场交易价格确定。
减持股份来源	公司所持股份为华控赛格原非流通股股份，已于2009年因华控赛格实施股权分置改革而解除限售。
收入使用计划	减持华控赛格股票获得的资金拟主要用于以下两个方面：一是发展公司多元化战略性新兴产业等主营业务；二是偿还银行借款，改善公司的贷款结构，降低资金成本。

说明：

1.若计划减持期间华控赛格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减持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2.减持期间如遇买卖股票的窗口期限制公司将停止减持股份。

三、其他相关事项说明

（一）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存在不确定性，存在深赛格将根据其自身资金安排的变化而仅实施部分计划的可能性。

（二）深赛格本次减持的股份为公司原非流通股股份，适用于《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

（三）深赛格不属于华控赛格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华控赛格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四）在按照上述计划减持股份期间，深赛格将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证券监管、国资监管相关规定规范操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本减持计划不会对华控赛格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六）本减持计划对深赛格的影响：通过本次减持华控赛格股份，将增加本公司的投资收益，从而有利于改善公司资产及业务结构，促进公司原有产业的转型升级。

（七）公司将按照证券监管、国资监管的相关规定，规范操作上述减持事项。本减持事宜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二）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24日